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材料

2026 年 6 月 4 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订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须知：

1、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人员准时签到参会，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2、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对于扰乱股东会秩序和侵犯其它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3、股东会召开期间，股东可以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先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会议案无关的问题。

4、公司召开股东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报告人向会议做各项议案的报告，之后股东对各项报告进行审议讨论，股东在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建议、意见或问题，由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予以回答，最后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5、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股东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必须填写股东姓名或委托股东姓名，特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按其持有本公司的每一份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同意在“同意”栏内打“○”，不同意在“不同意”栏内打“○”，放弃表决权时在“放弃”栏内打“○”；

(2)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

投票时按秩序投入表决箱内，由两名股东代表参加监票和清点。

7、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 9:30。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9:15-15: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元南路 6 号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科研楼 D 区三楼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到会股东资格审查结果；
- （二）审议、听取各项议案，股东提问与解答；
- （三）对会议议案进行表决；
- （四）选举计票人、监票人；
- （五）表决结果统计；
- （六）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八）签署股东会决议，会议记录等；
- （九）主持人宣布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

目 录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5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提请授权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24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26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
关于制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28

议案一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 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董事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主责主业，坚持价值创造和价值实现，进一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坚持“两个一以贯之”，勤勉忠实地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持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中国动力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职，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并结合年度履职情况，出具了《中国动力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将在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同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议事规则，认真履行审议、监督、核查等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及履职等事项，充分发挥专业决策与监督作用，并出具了《中国动力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具体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附件：《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节点。面对全球地缘政治复杂多变的局面，我国经济在新质生产力的澎湃动能驱动下，展现出强劲的韧性与向好的态势。中国动力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牢牢把握上市公司责任使命，忠实勤勉履行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督促公司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和 2026 年度工作安排要点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2025 年度经营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化落实新“国九条”及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要求，将市值管理融入战略顶层设计，不断完善 ESG 治理架构，持续优化内控合规体系。公司紧抓船舶景气周期的机遇，积极应对内外部挑战，坚持价值提升和创新引领，圆满实现了年度生产经营目标。2025 年实现收入 578.00 亿元，同比增长 11.81%；归母净利润 13.01 亿元，同比下降 6.47%。

一、坚持战略引领，夯实主业高质量发展

（一）坚守强军首责，高质量完成重点任务

2025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下，公司坚决履行强军胜战首责，一是持续优化科研生产计划管理，加强科研生产组织和过程控制，按期优质完成装备科研生产任务；二是扎实推进核心能力建设，装备保障能力进一步得到加强。

（二）深化价值创造，推动民品产业提质增效

2025 年，董事会紧密把握行业趋势，高质量落实经营接单，全力推进价值创造，着力提升效率效益，民品产业竞争力持续提升。

1. 船海产业质效提升

面对全球新船订单高位松动的阶段性影响，公司通过强化经营接单，科学组织生产，生产效率稳步提升，全年船海产业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较快增长。报告期

内船海产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30%，新签订单同比增长 25.85%。

一是船用柴油机业务再创佳绩。公司实施“强接单”的营销策略，年内船用柴油机接单 1,469 万马力，同比增长 23.23%，全年船用柴油机承接订单再创历史新高；持续锚定“保交付”的核心目标，全年船用柴油机完工 1,355 万马力，其中低速机完工交付超 1,100 万马力，再创历史新高；积极落实“提服务”的能力建设，加速服务业务转型升级，对外成功发布中船全球服务 CSGS 品牌和数智信息化平台，并完成首批战略客户签约，全球服务能力全面提高。

二是船海机电装备业务发展良好。2025 年公司不断加强船海机电装备生产经营工作系统谋划，合同承接保持较好水平，新签船海机电装备订单同比增长 40.79%，其中新签船用舵机和吊机订单同比分别增长 46.63%和 213.68%。报告期内实现 5,000T 级大吨位吊车市场接单零的突破，承接亚洲第一深水导管平台货油系统和吊机设备合同。

2. 应用产业稳步增长

公司积极应对国内整体需求不足、竞争加剧的严峻形势，强化成本管控与科技创新支撑，扎实推进重点板块生产经营任务，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全年应用产业主要经营指标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应用产业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03%，新签订单同比增长 16.99%。

（三）聚焦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坚持通过科技创新破解发展瓶颈，通过绿色转型重塑增长动能，通过自主可控保障供应链安全，年内推动完成多项研发成果转化，助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

一是健全完善科技创新管理体系。优化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布局、创新体系和创新能力，加强内外部资源统筹，深化产学研合作，构建开放协同的科研攻关机制。

二是重点科研项目取得丰硕成果。授权机型方面：CPGC-MANL21/31DF-M 甲醇双燃料发动机完成型式认可试验，10X92DF-M 甲醇低速机实现交付并投入实船运营，首制 X72DF-A 氨燃料低速发动机成功实现氨燃料模式全负荷稳定运行。自主知识产权方面：顺利完成 390 推进用柴油机关键技术验证，完成 12PC2-6B100%国产化样机研制及可靠性试验；中速双燃料发动机 8ML450DF、8ML320DF 顺利完成研制任务，填补了国内大缸径双燃料中速机领域的技术空白；SXD6L40/52 型燃气发

动机通过性能鉴定，打破国外产品垄断。

三是加强技术改进扩展产品谱系。公司坚持紧跟市场发展趋势，通过加大原有产品的技术升级，不断向新业务领域渗透。顺利完成高海拔电源车项目研制，突破“三高”环境一系列关键技术，实现船舶大功率柴油机走向陆用；极地高级大功率吊舱推进装置研制项目通过工信部验收，自主核安全级电池通过“华龙一号”压水堆核电站型式试验，进一步丰富了核电产品谱系。

二、坚持投资者为本，不断增进市场认同

（一）加强市值管理，持续推动公司价值实现

公司董事会高度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重视市值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制定全面务实的市值管理办法，明确了市值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分工、管理流程和应对机制，为科学规范开展市值管理工作、持续提升市值管理质效、有效防范化解市场风险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依据和行动框架。2025 年，公司紧抓船舶行业景气度高的有利背景，在提升公司内在投资价值的同时，以投关管理为重要抓手，通过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及 ESG 报告披露等多元化渠道，提升投资者交流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互动互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二）优化分红机制，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持续提升公司的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在保证业务发展和资金使用需求的前提下，考虑合理提高分红率和股息率，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分红以及 2025 年度中期分红，合计发放分红 6.03 亿元，与投资者分享了公司发展成果，进一步提高了投资回报水平。

（三）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强化公司价值传递

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传递公司价值的根本，公司董事会坚决贯彻“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监管理念，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增强透明度，并结合投资者需求，不断优化信息披露内容，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三、坚持固本强基，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效能

（一）夯实治理基础，优化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董事会将公司治理体系建设作为公司规范运作的根本，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市场的新规范、新要求，不断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持续优化内部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报告期内，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

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 21 项，制定《市值管理办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程序要求规范完成监事会撤销的相关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体系，确保公司治理结构与制度体系符合最新监管要求。

（二）坚持合规底线，严控经营风险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日趋严格的监管要求，董事会坚持合规经营是底线、风险可控是前提。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监管规定，将合规审查嵌入重大决策、投资并购、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关键环节，实现重大事项法律与合规审核全覆盖。重点强化资金安全、债务结构、关联方交易、对外担保等高风险领域管控，坚决杜绝资金占用与违规担保行为。通过深化合规培训，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风险抵御能力，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与合规事故，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强化募投项目管理，不断优化资源配置

公司持续加强在建募投项目管理，进一步完善项目月度实施情况统计，及时解决影响项目建设进度的问题，确保项目有序推进。报告期内，顺利完成燃气轮机关键部件试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工业高端及舰船特种大功率传动装置制造条件建设项目等七个募投项目结项验收，计划完成率 100%。

第二部分：2025 年度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各项公司制度的要求，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不断深化战略引领，勤勉履职，高效决策，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有力保障了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2025 年 4 月，姚祖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晓敏先生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2025 年 5 月 23 日，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增补张鑫先生为公司董事。2025 年 9 月，施俊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科技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职务。

二、依法依规召集股东会、召开董事会会议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集 4 次股东会，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议案

72 项。全体董事科学研判，审慎决策，围绕重点工作任务做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报告期内，主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重大事项如下：一是审议年度重要事项和定期报告事项，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内控评价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日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社会责任报告、聘任审计机构等年度重要事项，以及 2025 年度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等定期报告事项。二是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进展等重要经营管理事项。三是审议通过了增补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以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制定、修订 22 项管理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了制度体系，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提升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

股东会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议事程序和会议记录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要求。

三、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技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2025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5 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8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对董事会运行的支撑作用，保障公司董事会科学、规范决策。

四、董事勤勉尽责履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坚持科学决策，以专业严谨的态度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严格遵循监管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在充分掌握议案背景信息的基础上独立审慎表决，并就重大事项出具专业意见。聚焦关联交易合规性、定期报告真实性等重点领域，强化监督，与管理层保持常态化沟通。通过参加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等，畅通中小股东意见反馈渠道，在公司治理、风险防范及投资者权益保障中切实发挥监督制衡作用。

第三部分：2026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安排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开局关乎全局，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主责主业，积极应对各种复杂变化和不确定因素，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以价值创造为核心，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

展，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公司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作用，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深化党建引领，坚定使命责任担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坚持把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建政治优势转化为聚焦主责主业、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

二是聚焦主责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强军首责，持续加强生产能力建设，确保按期优质完成科研生产任务。推动船海产业与应用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市场开拓，提升高附加值产品的接单比重；加强生产运行管理，对供应链“卡脖子”环节和瓶颈资源实施精准攻坚，确保准时交付；加强服务能力建设，力争服务业务取得新突破。

三是坚持创新发展，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围绕公司重点产业板块，构建开放协同的科研攻关机制，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科学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加强产业研究，做到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夯实技术基础能力，确保创新取得实效。按计划完成研发项目攻坚，加大对公司年度重点科研项目的支持，着力保障首制/首套机型、国产化替代等项目顺利完成。

四是强化规范治理，筑牢合规底线思维。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持续健全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制度建设、决策管理、落实督办、风险控制各个环节的管理水平。强化董事会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确保公司稳健运行。坚持底线思维与红线意识，进一步加强依法合规经营和全面风险防控能力建设，加快形成各司其职、有效履职的全面风控体系。

五是着力深化改革，助推产业升级发展。充分发挥上市公司优势，深化产业与资本融合，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加强产业结构优化，高效推动内部专业化整合，结合功能定位，统筹优化生产布局，有效利用现有资源，推进数转智改及流程再造，着力提升产能利用率，为公司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六是做好市值管理，促进公司价值提升。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完善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成果，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努力推动公司市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继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打造公司诚信透明的良好形象，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坚定不移聚焦使命责任，全面贯彻证监会、国资委和集团公司的工作思路，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围绕核心职责及重点工作，

勤勉尽责，开拓创新，科学决策，督促和领导公司管理层开展各项工作，引领公司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

附件：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清单

附件：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清单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事项
2025. 1. 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指定施俊先生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2025. 4. 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4. 关于董事长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2025. 4. 2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事项
		1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制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2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4. 29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6.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事项
		8.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十三条和第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中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规则》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制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8.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2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7. 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5. 7. 1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2.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事项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涉密信息脱密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修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关于制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p> <p>4.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决议事项
2025. 8. 29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5. 9. 1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终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3. 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10. 3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进展的议案
		3. 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12. 19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 关于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2026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编制了《中国动力 2025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国动力 2025 年年度报告》和《中国动力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议案三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根据 2025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情况，编制了《中国动力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附件：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根据 2025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情况，编制了《中国动力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5 年公司生产经营基本情况

（一）合并范围

公司 2025 年合并范围内子企业 58 户（不含公司本部），较 2024 年新增一户，为新设成立四级子企业：风帆（锡林郭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合并范围内二级子企业 10 家，三级子企业 27 家，四级子企业 15 家，五级子企业 6 家，无金融子企业、境外子企业，无未纳入合并范围子企业。所有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详情见下表：

序号	2024 年		2025 年		变动原因
	单位名称	级次	单位名称	级次	
1	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	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3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3	
3	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4	
4	中船海洋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	中船海洋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	级次调整
5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4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4	
6	沪东重机（镇江）有限公司	5	沪东重机（镇江）有限公司	5	
7	上海沪东造船柴油机配套有限公司	5	上海沪东造船柴油机配套有限公司	5	
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	
9	中船海洋动力部件有限公司	4	中船海洋动力部件有限公司	4	
10	中船动力镇江有限公司	4	中船动力镇江有限公司	4	
11	镇江中船现代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5	镇江中船现代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5	
12	安庆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	安庆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	
13	安庆船用电器有限公司	5	安庆船用电器有限公司	5	
14	安庆中船动力配套有限公司	5	安庆中船动力配套有限公司	5	
15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3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3	

序号	2024 年		2025 年		变动原因
	单位名称	级次	单位名称	级次	
16	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	4	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	4	
17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4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4	
18	宜昌兴舟重型铸锻有限公司	5	宜昌兴舟重型铸锻有限公司	5	
19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3	
20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3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3	
21	西安陕柴重工核应急装备有限公司	4	西安陕柴重工核应急装备有限公司	4	
22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	
23	武汉海润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	武汉海润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	
24	青岛海西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3	青岛海西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3	
25	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26	常州铁锚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4	常州铁锚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4	
27	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2	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2	
28	重齿（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	重齿（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	
29	重庆重齿运维动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	重庆重齿风电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	更名
30	重齿（敦煌）新能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3	重齿（敦煌）新能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3	
31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2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2	
32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	3	风帆（扬州）有限责任公司	3	
33	唐山风帆宏文蓄电池有限公司	3	唐山风帆宏文蓄电池有限公司	3	
34	北京风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北京风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35	河南风帆物资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3	河南风帆物资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3	
36	上海风帆蓄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3	上海风帆蓄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3	
37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	
38	淄博火炬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	淄博火炬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	
39	淄博拓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	淄博拓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	
40	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	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	
41	风帆（哈密）储能有限公司	4	风帆（哈密）储能有限公司	4	
42			风帆（锡林郭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	新设成立
43	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	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	
44	哈尔滨广瀚动力传动有限公司	3	哈尔滨广瀚动力传动有限公司	3	
45	哈尔滨广瀚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3	哈尔滨广瀚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3	
46	无锡市三元燃机科技有限公司	4	无锡市三元燃机科技有限公司	3	级次调整
47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设备有限公司	2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设备有限公司	2	
48	上海齐耀重工有限公司	2	上海齐耀重工有限公司	2	
49	上海齐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3	上海齐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3	

序号	2024 年		2025 年		变动原因
	单位名称	级次	单位名称	级次	
50	上海齐耀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3	上海齐耀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3	
51	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	3	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	3	
52	武汉长海电力推进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	2	武汉长海电力推进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	2	
53	青岛海西电气有限公司	3	青岛海西电气有限公司	3	
54	湖北长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湖北长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55	中船黄冈贵金属有限公司	2	中船黄冈贵金属有限公司	2	
56	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2	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2	
57	武汉海王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武汉海王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58	中船重工特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	中船重工特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	

(二) 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8.00 亿元，同比增长 11.81%，营业总成本 543.91 亿元，同比增长 9.40%，利润总额 39.61 亿元，同比增长 39.92%，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3.01 亿元，同比下降 6.47%。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28	3.67
资产负债率 (%)	54.06	53.23
流动比率	1.77	1.79
速动比率	1.46	1.41
存货周转率 (次)	2.79	2.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3.88	3.32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58	0.63
每股净资产 (元)	17.74	17.3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	5.13	6.39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一) 公司财务状况

1. 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同比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幅度
资产总额	1,167.96	1,089.47	78.48	7.20%
流动资产	903.12	826.18	76.94	9.31%
货币资金	480.60	377.54	103.06	27.30%
应收账款	121.64	147.26	-25.62	-17.40%
存货	156.55	175.99	-19.44	-11.05%
非流动资产	264.84	263.29	1.54	0.59%
固定资产	149.01	140.48	8.53	6.07%
在建工程	21.31	30.13	-8.82	-29.28%
无形资产	37.19	37.99	-0.80	-2.12%

2025 年度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规模扩大，结构稳定。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167.96 亿元，同比增幅 7.20%。其中流动资产 903.12 亿元，占总资产比 77.32%，同比增幅 9.31%。非流动资产 264.84 亿元，占总资产比 22.68%，同比增幅 0.59%。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480.60 亿元，占流动资产比 53.22%，同比增幅 27.30%，主要原因是：1. 本年柴油机板块产品销售规模扩大、新签订单增加，经营收现和合同预收款增加；2. 各子公司强化应收账款催缴力度，年内回款情况较好。

(2) 报告期末，存货 156.55 亿元，占流动资产比 17.33%，同比降幅 11.05%，主要是 1. 销售规模增长，销售速度加快，存货水平随之下降；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年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98 亿元，存货净值下降。

(3)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 149.01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比 56.27%，同比增幅 6.07%；在建工程 21.31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比 8.04%，同比降幅 29.28%，以上两项资产的变化系在建工程验收转固导致；无形资产 37.19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比 14.04%，同比降幅 2.12%。非流动资产总体同比变化不大。

2. 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同比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幅度
负债总额	631.34	579.94	51.40	8.86%
流动负债	510.41	461.46	48.95	10.61%
短期借款	26.74	15.00	11.74	78.24%
应付票据	21.36	28.91	-7.55	-26.12%
应付账款	146.86	159.59	-12.73	-7.98%
合同负债	234.53	207.22	27.30	13.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4	9.17	20.17	219.95%
其他流动负债	34.60	28.23	6.37	22.57%
非流动负债	120.93	118.48	2.45	2.07%
长期借款	17.73	40.51	-22.78	-56.24%
应付债券	-	3.81	-3.81	-100.00%
长期应付款	8.54	12.17	-3.63	-29.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53	46.13	34.40	74.57%

2025 年度公司带息负债规模 72.68 亿元，同比增加 3.72 亿元，主要为新增贷款，带息负债融资成本率为 2.01%，同比下降 0.43 个百分点。

公司 2025 年度资产负债率 54.06%，处于适中水平，同比增幅 0.83 个百分

点，主要是合同负债及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此为新签订单带来的预收款，将在以后期间形成收入，债务风险可控。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631.34 亿元，同比增幅 8.86%。其中流动负债 510.41 亿元，占总负债比 80.85%，同比增幅 10.61%。非流动负债 120.93 亿元，占总负债比 19.15%，同比增幅 2.07%。

(1)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 26.74 亿元，占流动负债比 5.24%，同比增幅 78.24%，主要是随着金融市场的发展和监管政策的调整，部分子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调整贷款期限结构，长期借款减少，短期借款增加。

(2)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计 168.21 亿元，占流动负债比 32.96%，同比降幅 10.76%，主要是部分子公司大额票据集中兑付，同时为应对订单增长增加备货，增加现金结算比例。

(3) 报告期末，合同负债 234.53 亿元，占流动负债比 45.95%，同比增幅 13.18%，主要是本年新签订单增加，根据合同约定预收款项增加，但增幅小于上年。

(4) 报告期末，长期借款 17.73 亿元，占非流动负债比 14.66%，同比降幅 56.24%，为部分到期偿还，部分转为一年内到期。

(5) 报告期末，应付债券（公司发行的定向可转债）全部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全部完成转股。

(6)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 80.53 亿元，占非流动负债比 66.59%，同比增幅 74.57%，主要为新签订单收到的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预收款。

（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8.00 亿元，同比增长 11.8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72.58 亿元，占营业总收入比 99.06%，同比增长 11.71%，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16.79%，比上年增长 2.07 个百分点。

2025 年，造船行业延续景气态势，公司柴油机业务因此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合同结算大幅增加，主要产品船用低速发动机的销量增长，毛利率提升，持股 51.85%的子公司中船柴油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6%，归母净利润增幅达 69%。但除柴油机业务之外的部分全资业务板块（如风电齿轮箱、汽车电池等）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另一方面，银、铅、石化产品等原材料价格上

升，相关产品成本压力未能全部传导，盈利空间进一步压缩。因此，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39.92%，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6.47%。

2025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年内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6.45 亿元，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中国动力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和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中国动力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578.00	516.97	61.03	11.81%
营业总成本	543.91	497.16	46.75	9.40%
营业成本	480.32	440.43	39.89	9.06%
税金及附加	6.47	5.65	0.82	14.45%
销售费用	3.78	4.01	-0.23	-5.74%
管理费用	26.25	25.51	0.73	2.87%
研发费用	30.94	24.43	6.51	26.63%
财务费用	-3.85	-2.88	-0.97	-33.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	-0.47	-2.79	60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9	-2.32	-0.87	37.60%
利润总额	39.61	28.31	11.30	39.92%
净利润	33.30	25.53	7.77	3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1	13.91	-0.90	-6.47%

公司实施“成本工程”，降本增效，取得积极成果，营业收入增幅高于营业总成本的增幅。2025 年公司发生成本费用总额 543.91 亿元，同比增幅 9.40%。营业成本 480.32 亿元，同比增幅 9.06%；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幅 14.45%，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5.74%，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87%，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26.63%，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33.90%。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0.97 亿元，降幅 33.90%，主要是：1. 部分子公司调整贷款期限结构，长期借款减少，短期借款增加，降低带息负债综合融资成本率，压降利息支出。2. 随公司经营成果持续向好，营运现金情况不断改善，定期存款规模持续扩大，利息收入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6.51 亿元，增幅 26.63%，主要是市场竞争加剧和产品创新需求推动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以保持竞争优势。

（三）现金流量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净减少额 75.50 亿元，其中：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115.71 亿元，同比降幅 19.6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经营流入的增幅小于经营流出的增幅。经营流入增幅下降，主要原因：一是柴油机板块子公司 2025 年新签订单带来的合同预收款增长幅度小于 2024 年；二是船用机械板块子公司销售回款中票据结算占比上升、现金结算占比下降。经营流出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一是部分子公司 2024 年末大额应付票据于本期全额到期兑付，形成大额现金流出；二是部分子公司当期采购现付比例高于票据结算比例。综上，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下降。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84.05 亿元。同比减少 156.29 亿元，主要是柴油机板块子公司，尤其是低速机子公司抓住了造船行业景气态势的机遇，近年来经营收现良好，资金充裕，本期新增大额定期存款。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6.46 亿元。同比增加 22.95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净清偿借款规模下降。

三、审计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了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议案四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提请授权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拟进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利润实现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0,885,777.4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068,167,807.35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006,329,367.45 元。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1、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281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268,246,36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60,023,045.89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红总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实施完成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253,549,842 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16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3,912,202.61 元（含税）。

综合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43,935,248.50 元（含税），累计现金分红比例为 49.50%。

三、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

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公司章程》相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并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经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如下：

职务	姓名	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统计区间
董事、董事长 (已离任)	李 勇	137.05	2025 年 1-12 月
董事 (已离任)	施 俊	85.17	2025 年 1-8 月
董事	付向昭	193.99	2025 年 1-12 月

(备注：董事的薪酬数据含“统计区间”发放给个人的全部薪酬，包括 2025 年基本年薪、2025 年绩效年薪预发、2022 年-2024 年任期考核和 2024 年年度考核兑现。)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议案六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债券“动力定 02”已全部转股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252,861,845 元相应变更至人民币 2,268,246,368 元。同时，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党组织建设发展的实际情况，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最新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规范运作，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国动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议案七

关于制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为规范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完善公司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相关薪酬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026 年 4 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